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701

单位名称：容城县人民检察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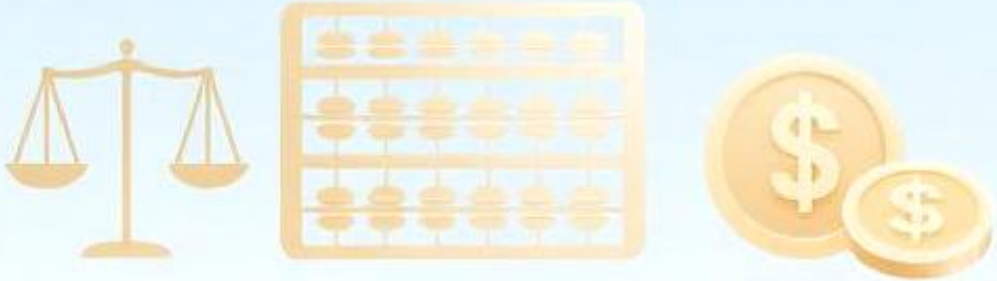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容城县人民检察院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容城县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贯彻落实检察工作方针、总体规划， 研究制定检察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四）依照法律规定对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五）负责对管辖的各类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六）负责应由本案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七）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八）依法受理核准追诉案件，审查是否上报。

（九）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十）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

（十一）组织检察工作中法律政策具体应用问题的研究； 组织开展检察理论研究工作。

（十二）负责检察人员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工作； 按照权限管理检察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十三）负责本院检务督察工作。

（十四）负责本院检务保障以及检察技术、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五）完成其他应当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容城县人民检察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即容城县人民检察院本级2024年度决算。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容城县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容城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00.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094.6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2.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3.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00.4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00.4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00.44	**总计**	62	1300.44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容城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00.44	1,300.4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94.67	1,094.67					
20404	检察	1,094.67	1,094.67					
2040401	行政运行	506.02	506.0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30	102.30					
2040410	检察监督	310.17	310.1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76.17	176.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25	182.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25	182.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8.98	138.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05	30.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22	13.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2	23.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52	23.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52	23.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容城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00.44	710.44	59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94.67	504.67	590.00			
20404	检察	1,094.67	504.67	59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506.02	504.67	1.3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30		102.30			
2040410	检察监督	310.17		310.1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76.17		176.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25	182.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25	182.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8.98	138.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05	30.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22	13.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2	23.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52	23.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52	23.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容城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00.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094.67	1094.67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2.25	182.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52	23.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00.4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00.44	1300.4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00.44	**总计**	64	1300.44	1300.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容城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00.44	710.44	59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94.67	504.67	590.00
20404	检察	1,094.67	504.67	59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506.02	504.67	1.3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30		102.30
2040410	检察监督	310.17		310.1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76.17		176.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25	182.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2.25	182.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8.98	138.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05	30.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22	13.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2	23.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52	23.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52	23.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容城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9.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0.17	30201	办公费	8.3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7.88	30202	印刷费	5.1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1.9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0.9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7.01	30205	水费	0.5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9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05	30206	电费	25.7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22	30207	邮电费	4.4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85	30208	取暖费	2.0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3	30211	差旅费	2.4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0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1.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8.9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37.5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7.99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5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0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19			
人员经费合计		588.81	公用经费合计					121.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容城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容城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容城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		22	18	4		21.99		21.99	17.99	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300.44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47.98 万元，下降 3.6%，主要原因是转移支付经费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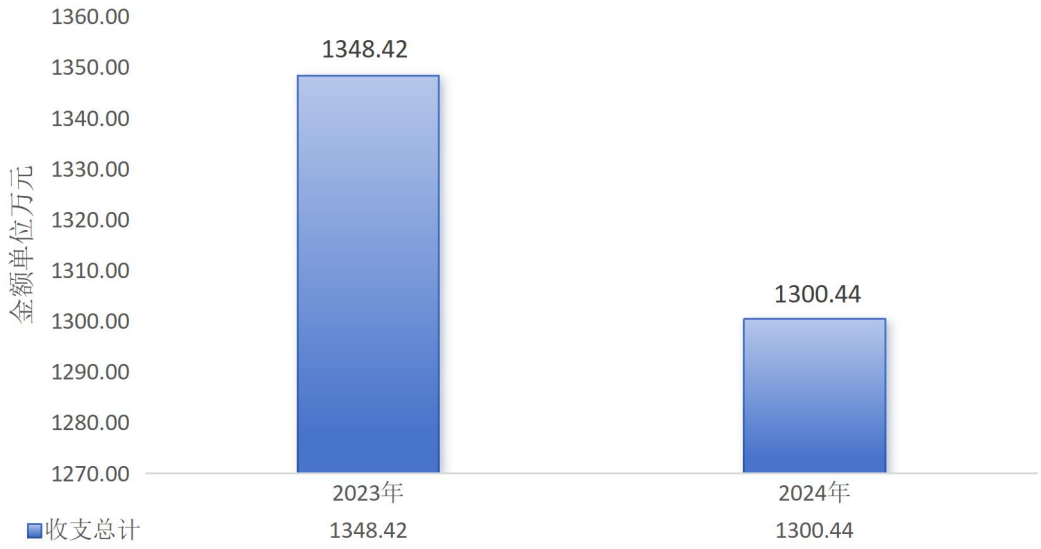

图 1 ： 2023-2024 年收支总计对比图（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00.4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00.44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00.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10.44 万元，占 54.6%；项目支出 590.00 万元，占 45.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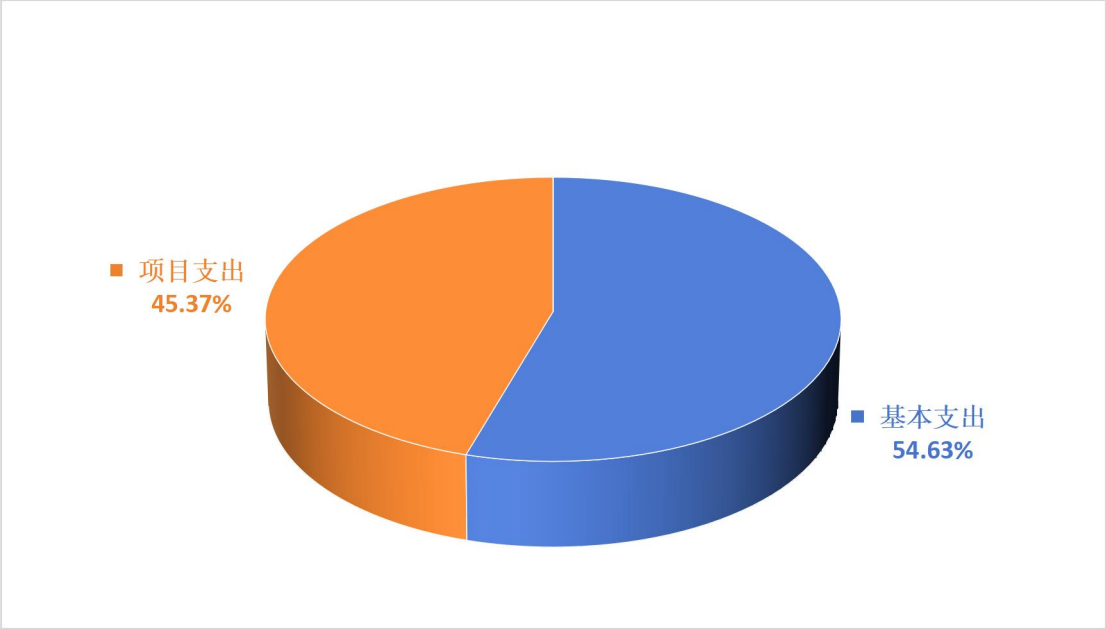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300.4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31.38 万元，增长 2.5%。

本部门2024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300.44万元,比上年增加31.38万元，增长2.5%；本年支出1,300.44万元，比上年增加31.38万元，增长2.5%。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300.44万元,比上年增加31.38万元，增长2.5%；本年支出1,300.44万元，比上年增加31.38万元，增长2.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上年度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2023年度和2024年度财政对我单位拨款均属于一般预算安排的资金；本年支出0万元，与上年度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2023年度和2024年度财政对我单位拨款均属于一般预算安排的资金。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上年度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2023年度和2024年度财政对我单位拨款均属于一般预算安排的资金；本年支出0万元，与上年度持平，无增减变化，主要是2023年度和2024年度财政对我单位拨款均属于一般预算安排的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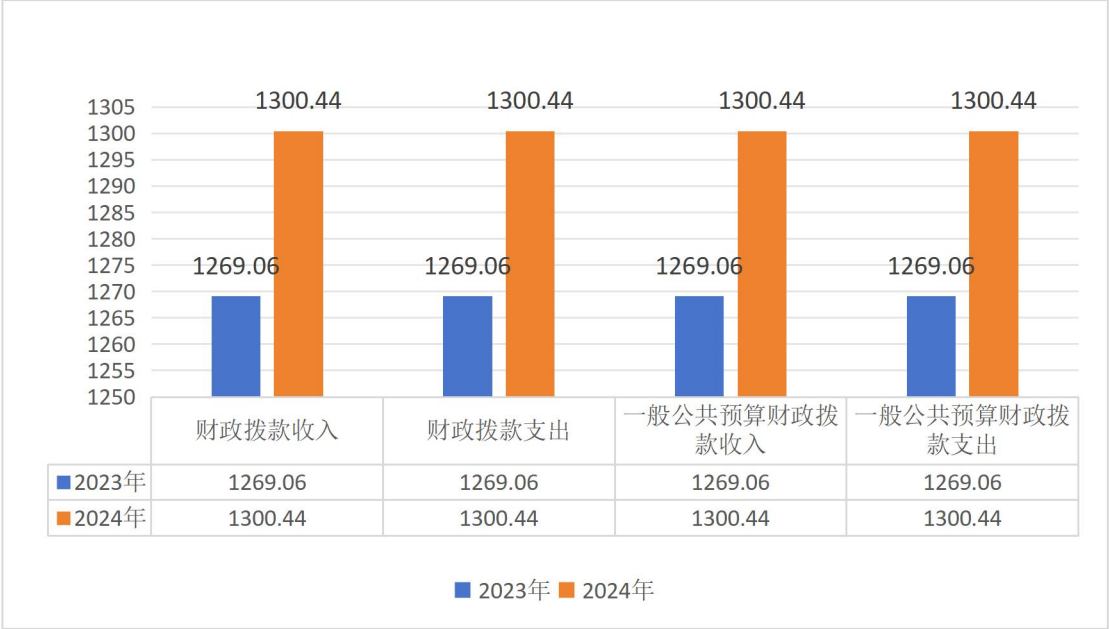

图 3：2023-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对比图（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00.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9%，比年初预算减少 163.1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实际收入较预算金额减少；本年支出 1,300.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9%，比年初预算减少 163.1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实际收入较预算金额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88.9%，比年初预算减少 163.19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8.9%，比年初预算减少 163.1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实际收入较预算金额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较年初预算无变化，主要是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财政对我单位拨款均属于一般预算安排的资金；支出 0 万元，较年初预算无变化，主要是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财政对我单位拨款均属于一般预算安排的资金。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较年初预算无变化，主要是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财政对我单位拨款均属于一般预算安排的资金；支出 0 万元，较年初预算无变化，主要是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财政对我单位拨款均属于一般预算安排的资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对比图（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00.4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1094.67 万元，占 84.2%，主要用于日常行政运行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2.25 万元，占 14.0%，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3.52 万元，占 1.8%，主要用于住房保障支出等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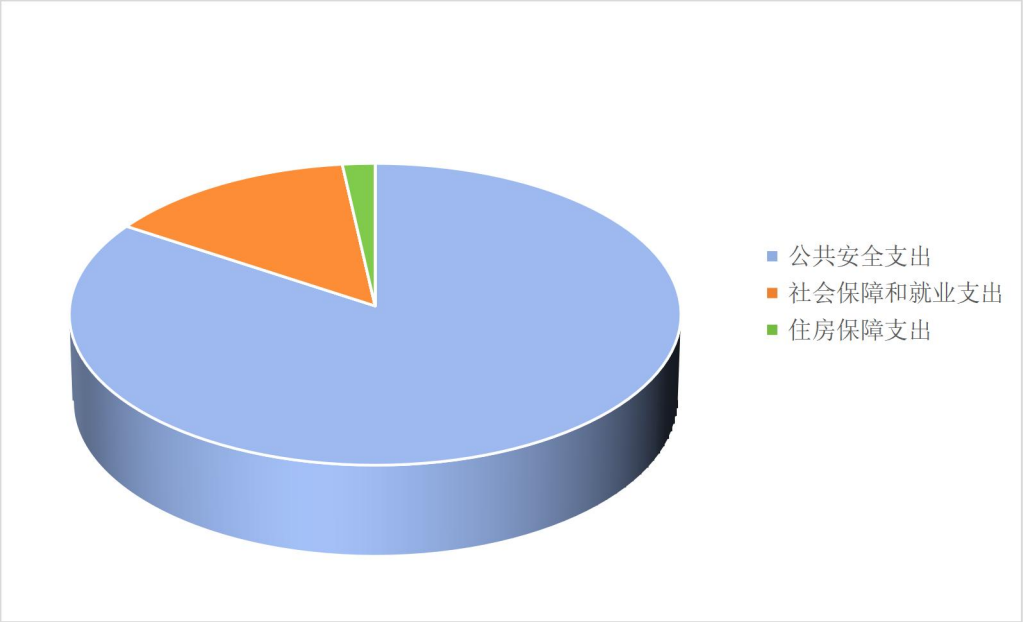

图 5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10.4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88.8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121.6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3.00万元，支出决算为21.99万元，完成预算的95.6%，较预算减少1.01万元，降低4.4%，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未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增加10.27万元，增长87.6%，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及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4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

（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无增减变动，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严格按预算执行；较上年无增减变动,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严格按预算执行。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2.00 万元,支出决算 21.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5%，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45%，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实际支出减少 0.0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27 万元，增长 87.6%，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及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7.99 万元: 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3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17.9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1 万元，降低 0.1%，主要原因是实际公务用车购置费 17.99 万元；较上年增加 17.99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及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00 万元: 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4.0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0 万元，降低 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

平；较上年减少 7.72 万元，降低 65.9%，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减少。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00 万元，降低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1.63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13.31 万元，降低 9.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度预算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2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比上年增加 1 辆，主要是本单位原车辆编制数为 4 辆，2023 年实有数为 3 辆，

2024 年进行购置补齐车辆编制数。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 8 个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8 个，涉及资金 6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1.82%;

组织对机要通信车辆购置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9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内部对此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按照时间和进度的绩效管理目标要求，合理的安排了资金的使用，较好地实现了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8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8 个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机要通信车辆购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

算数为618万元，执行数为514.123733万元，完成预算的83.1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严格按时间和进度的绩效管理目标要求，合理安排资金的使用；二是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民众满意度较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设的绩效指标缺乏准确性和科学性；二是预算绩效评价机制不够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科学安排预算，提高单位资金的利用率和科学性；二是建立完善的绩效评价机制。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新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汇总表

编制单位：容城县人民检察院　　2024年度　　附表

项目名称	2024年项目预算安排数(万元)	2024年项目预算支出数(万元)	2024年绩效自评分数	2025年项目已安排预算数(万元)	2025年项目预算需求数(万元)
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	54	45.281137	93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容城检察院）	162	137.958892	86		
下达2024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	100	57.320301	83		
机关运转经费项目	85	84.3145	99		
司法救助补助经费	12	11.7	95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项目	87	63.037568	89		
公益诉讼指挥中心（数字化办案区）建设项目	100	96.521335	98		
机要通信车辆购置	18	17.99	99		
合计	618	514.123733	742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整体绩效评价结果较好，项目运行良好。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07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8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